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1.02.017

# 试论当前我国“地摊经济”发展的 内在逻辑与现实路径

——基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角

肖潇,张雪娇

(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875)

**摘要:**“地摊经济”作为一种特殊的经济形式,在我国市场经济发展历程中始终未曾消失,而是不断得到进化。“地摊经济”是化解生产与消费矛盾、推动社会再生产过程得以维持和不断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它在一定范围内的存在是由我国市场不平衡不充分发展的状况决定的。在本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背景下,一定程度上激活“地摊经济”又是特殊时期经济治理的现实需要。为了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我们必须找准“地摊经济”的发展定位,推动其提质升级,积极转变其历史使命。

**关键词:**“地摊经济”;内在逻辑;现实路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中图分类号:**F045.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1)02-0143-06

“地摊”作为商品交易的一种原生形式,早在原始社会末期便萌生于物物交换的经济活动中。商品交易范围和种类的扩大催生了半固定交易场所的出现,造就了“地摊经济”这种包容性极强且高度灵活的经济形式。但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商业的繁荣,以“地摊”为代表的商品交易形式日渐式微,但它依然作为市场交易的一种补充形式保留了下来。在我国,“地摊经济”的地位、特征和发展方式也随着经济发展与社会治理的变迁而发生变革。2020年,“地摊经济”带着不小的热度重回大众视野。那么,在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经济衰退的背景下,我国为何要重提“地摊经济”的重要意义?“地摊经济”能够在当前发挥何种作用?未来其归宿又如何?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角回答这些问题,对在这股热潮中保持理性、深入理解未来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极具价值。

## 一 “地摊经济”能够有效缓解生产与 消费矛盾、推动社会再生产过程持续

对于特定经济形式的存在与发展,我们要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各个环节及其总过程来理解。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认为:“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单方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他要素。”<sup>①</sup>这一论述揭示了社会生产与再生产过程的内在特征与趋势。生产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处于基础和核心地位,是具有决定性作用的环节,分配和交换充当生产与消费的桥梁和纽带,消费则是最终目的和动力。而在社会总资本再生产理论中,消费既代表前一再生产过程的终点,又代表下一再生产过程的起点,无论是生产性消费还是个人消费,都是社会再生产得以实现的必要条件。在这一过程中,消费既是检验国民经济循环是否富有效率的测量器,也是改进和

收稿日期:2020-11-25

基金项目:北京市社科基金项目暨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项目(19LLKDB031)

作者简介:肖潇(1986—),男,河北石家庄人,博士,副教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3页。

完善经济运行的指示器,成为实现再生产良性循环的具有决定意义的关键环节<sup>①</sup>。

基于消费环节看,一方面,“地摊经济”是形成庞大消费市场的原生力量。在欠发达的市场环境中,“地摊”作为产品供应链的最终端,是连接产品生产与消费的重要窗口,是大多数最终产品尤其是生活必需品的供给方。即便在发达的市场环境中,“地摊”也是商品交易的一种必要补充形式。因为,尽管市场发达,许多领域仍然会存在一定程度的需求不足与产品过剩问题,“地摊经济”以其分布广泛、参与主体众多、即时体验性强等优势,无疑可以成为一条提振消费、消化存货的有效路径。让“地摊经济”因地、适时、适度发展,是打通国内市场生产与消费环节的重要着力点。另一方面,“地摊经济”能有效释放低收入群体的消费能力,扩充整个社会的消费层次。马克思指出:“消费的能力是消费的条件,因而是消费的首要手段,而这种能力是一种个人才能的发展,一种生产力的发展。”<sup>②</sup>消费能力既是消费的前提条件,也是发展生产力的重要途径。而决定个人消费能力的重要因素在于收入水平。我国居民收入差距在相当程度上仍然存在,导致个人消费能力参差不齐。其中,低收入群体基数巨大,受制于收入水平,他们的消费能力有限,消费需求以生活必需品为主,消费习惯倾向于追求低价与直接体验。“地摊”出售的各类生活必需品不仅能够满足他们的基本生活需求,而且也以相对低廉的价格包容了他们的消费能力。因而“地摊经济”的存在满足了相当一部分低收入群体的消费需求,进而可推动社会生产出多层次、全方位的消费品。

另外,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流通环节发挥着中介的作用,关系着供需的相互匹配、生产与消费的相互适应。如今,我国流通环节还存在多重梗阻亟待疏通,这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要素的自由流动与经济的循环畅通。而“地摊经济”这种原生的商品交易形式却可以成为疏解流通环节压力的一个突破口。“地摊经济”既有产销一体的形式,也有产销分离的形式。在产销一体的形式中,“地摊”的商品消费活动与生产过程几乎同时进行,在城市,“地摊”往往聚集于生活小区、商业街等人口流动较大的地区;在农村,“地摊经济”也以本地经营为主,且具有较强的流动性。地摊经

济也就凭借体量缩小、空间灵活的优势,大大化解了流通环节的风险。此外,即使是产销分离的形式,由于其在时间上具有很强的时效性,空间上又兼备流动性与集中性,因而较其他的商业形式也极大缩短了流通环节,提高了交易效率。

## 二 “地摊经济”在一定范围内存在是由我国市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状况决定的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sup>③</sup>。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也是当前我国市场发展所面临的突出问题。我国拥有14亿人口构成的超大规模市场,蕴藏着巨大发展空间,但由于市场体系不健全、市场的空间布局不平衡、要素流动不顺畅、市场参与主体差异明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还存在不少障碍。正是市场发展存在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地摊经济”提供了生存的土壤。

首先,我国市场发展的空间布局仍不平衡。一方面,由于经济发展程度和人民生活水平相异,不同城市的市场发育程度往往不尽相同。我国存在着不少现代商业体系不健全、市场发展相对滞后的中小城镇,在这些地区,“地摊经济”仍存在较大发展空间。另外,我国某些门类的商品物流成本仍然较高,流通环节存在不少堵点,许多偏远地区、农村地区交通的“最后一公里”问题仍未解决,距离建立全国统一的大市场还有很大差距。在这种情况下,“地摊经济”经营单位虽小,却发挥着经济活动的毛细血管的作用,其意义不体现在规模大小,而在于畅通商品市场,打通流通血脉,提高供给与需求的匹配效率。另一方面,同一城市内部不同区域的市场发育程度也存在差距。在城市中心区,商业基础设施完善,尤其是各类实体消费场所、大型商场超市聚集的商业圈市场充满活力,商业活动多样,基本可以有效满足居民的消费需求。而在城市边缘地带、郊区等区域,由于发展动力不足、资源分配不均衡、中心辐射能力不足,经济发展和市场发育相对迟缓,居民消费需求有可能无法直接得到满足。在这些区域内,往往需要“地摊”这种特殊形式作为补充来满足居民

①吴锦华:《扩大内需与马克思主义的消费理论》,《马克思主义研究》2000年第4期。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册)》,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25页。

③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人民日报》2017年10月28日。

的消费需求。不仅如此,据中国市场信息调查业协会报告显示,城市住宅区也容易成为“地摊经济”的主要消费场所,这反映出“地摊经济”在一定程度上也能满足城市居民需要<sup>①</sup>。而在许多农村地区,“集市”作为“地摊经济”的一种特殊形式,甚至一定程度上成了交易的主要渠道。

其次,我国市场主体差异性显著,“地摊经济”在适应市场主体多样性、保护底层市场生态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市场主体很大程度上决定了社会经济过程是否具有活力。<sup>②</sup>“地摊经济”在经济成分上属于个体经济,参与主体主要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城镇下岗职工、创业失败群体,他们的收入水平和积累水平较低,承受风险的能力相对脆弱。在实体商业场所经营准入门槛越来越高、竞争愈发激烈的背景下,对于那些不具有禀赋优势的底层群体而言,“地摊经济”参与门槛低、潜在损失小的特点,为其参与市场活动并获得基本生存保障提供了通道,可保护他们不被排斥在经济发展进程之外,同时也为缓解政府社会保障、改善民生的压力创造了条件。另外,从消费群体来看,“地摊经济”迎合了包含上述群体在内的广大中低收入人群的消费能力与消费习惯,创造出了更为全面、差异化的消费品供给。据调查,我国“地摊”单笔消费额普遍在100元以内,其中大部分在40元以下<sup>③</sup>。可以看出,“地摊经济”不仅为处于弱势的社会群体创造了增收渠道,同时也为他们提供了对路的消费品。

最后,“地摊经济”与其他零售形式相互补充,推动着现代商业体系和市场体系不断完善。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电商零售日益成为消费品零售的重要支柱。2019年,全国网上零售额增长16.5%,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长19.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20.7%<sup>④</sup>。在此背景下,“地摊”与百货店、超市、专卖店等线下零售

均受到电子商务的冲击,尤其随着直播电商平台的兴起、电商市场下沉,线下零售具有的互动性强、体验性强的优势也逐渐被掩盖。但是,电商的膨胀并非意味着其对线下零售尤其是“地摊经济”的全面替代。从行业来看,“地摊经济”在生鲜、特色餐饮等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而电商则依旧在物流上存在诸多短板。例如,在供给端,生鲜行业风险高、供应链复杂,特别是目前冷库“第一公里”痛点亟待破解,导致冷链物流成本极高。与之相比,从传统生鲜行业上游批发到下游“菜摊”零售仍在成本上具有绝对优势。在需求端,生鲜电商由于产品质量难以保证、配送成本高以及产品定位倾向于中高端等问题,仍未占据主体消费市场。另外,从居民消费习惯来看,“地摊经济”契合消费者对购物便利、价格低廉、种类丰富等方面的要求。调查显示,大部分消费者在“地摊”消费的意愿仍然较高,只有4.37%的受访者表示不愿意在“地摊”消费。并且,“地摊经济”以其特有的社交属性和文化特色持续吸引着大量消费群体,“地摊”浓厚的市井色彩和流动商贩的个人特质也成为影响消费者购物的重要因素<sup>⑤</sup>。

### 三 “地摊经济”一定程度的复归是特殊时期经济治理的现实需要

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造成世界经济严重衰退,导致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国内消费、投资、出口下降,就业压力持续增大,广大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小微企业困难重重等。在此背景下,我国推出大量政策措施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地摊经济”的活力在一定程度上得到重新释放。2020年5月,中央文明办明确,在2020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中不将占道经营、马路市场、流动商贩列为文明城市测评考核内容<sup>⑥</sup>。6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山东烟台考察时指出:“地摊经济、小店经济是就业岗位的重要来源,是人间的烟

<sup>①</sup>《地摊经济未来趋势如何? 2020—2021 中国地摊经济未来发展可行性解读》,艾媒网,2020年6月25日, <https://www.iimedia.cn/c1020/72288.html>。

<sup>②</sup>顾海良:《增强育新机开新局的战略思维》,《人民日报》2020年9月25日。

<sup>③</sup>《地摊经济有巨大可行性:消费形态丰富、稳经济促就业,但发展需因地制宜》,艾媒网,2020年6月29日, <https://www.iimedia.cn/c460/72339.html>。

<sup>④</sup>赵同录:《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转型升级成效明显》,《经济日报》2020年1月19日。

<sup>⑤</sup>《2020H1 中国地摊经济发展业态及消费行为分析——餐饮、购物、便民服务》,艾媒网,2020年6月18日, <https://www.iimedia.cn/c1020/72148.html>。

<sup>⑥</sup>《中央文明办:不将占道经营列为文明城市测评考核内容》,人民网,2020年5月28日, <http://travel.people.com.cn/n1/2020/0528/c41570-31727274.html>。

火,和‘高大上’一样,是中国的生机。”<sup>①</sup>2020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也特别指出,要“合理设定流动摊贩经营场所”<sup>②</sup>。可见,“地摊经济”一定程度的复归,又是特殊时期经济治理的现实需要。

### (一) 合理规划“地摊经济”是落实“六稳”“六保”工作的重要途径

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是我国经济治理的重要出发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最终归宿就在于改善民生,合理规划“地摊经济”作为一种政策指引,其背后蕴藏着深厚的民生导向。2018年7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首次提出“六稳”方针<sup>③</sup>。2020年4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立足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又提出“六保”新任务<sup>④</sup>。无论在“六稳”还是“六保”当中,“地摊经济”都能够在民生领域发挥重要作用。第一,“地摊经济”是稳定和保就业的重要单元。无论“六稳”还是“六保”,就业都被放在了首要的位置。在经济下行压力下,解决就业问题,需要政府主动发力,更需要依靠市场的力量,激发市场内在活力。具有成本低、机动性强等特点的“地摊经济”,极易成为灵活就业的首要选择。2020年“两会”结束之后,全国范围内成都、郑州、南京、青岛、济南等多个城市陆续提出重启“地摊经济”,为待业人员创造了大量创业就业机会,推动就业增量稳定增长,使之成为疫情下扩大就业的“蓄水池”。第二,激活“地摊经济”是保市场主体的重要手段。保就业和保民生,离不开保市场主体。“地摊经济”产业链中涉及的市场主体数量庞大,在突如其来的疫情面前,诸多市场主体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尤其是民营企业、小微企业,这些企业由于自身规模有限、资金基础薄弱、抗风险能力较小,更容易受到外部冲击。一定程度上激活“地摊经济”,既能为弱小市场主体提供过渡期“跳板”,成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的手段,也能发挥“留得青山在”的兜底作用,使广大市场主体不仅能够生存下来,而且能为今后的发展升级蓄力。第三,“地摊经济”可以在“六稳”“六保”工作中有效疏解地方财政压力。自2016年我国接连实施减税降费政策以来,政府财政负担不断加大。在当前应对疫情带来经济衰退

的背景下,一定范围内重启“地摊经济”,能够充分释放基层市场主体蕴藏的自我恢复和再生能力,往往比单纯采取减税降费和社保方面的辅助救济政策更能达到理想的效果。

### (二) “地摊经济”是推动内需潜力释放,畅通国内大循环的有效手段

在当前世界经济深度衰退,一些国家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盛行的大背景下,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一方面,“地摊经济”可以更好地推动内需潜力释放。从现实来看,虽然我国内需潜力正不断释放,但经济发展所面临的问题依然是国内需求的问题。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40万亿元<sup>⑤</sup>,在出口增长乏力的背景下,消费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零售业成为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地摊经济”这种“原生态”形式,面向了几乎所有不同层次的社会大众,准入门槛相对较低,流动性较强,且易于调整,并且能够带来别具一格的消费体验,在疫情期间为零售业的发展带来了新机遇的同时,也能为扩大内需发挥一定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地摊经济”能够促进部分企业释放库存,消化过剩产能,助力国内大循环的畅通。“地摊经济”不仅是刺激消费需求的有效方式,它还是对接中上游产业链的重要端口。在疫情重挫全球贸易的背景下,世界产业链暂时“停摆”,冲击从需求端迅速蔓延到供给端,造成部分行业产能出现过剩,企业库存积累,尤其是大量小商品库存无处释放。“地摊经济”作为产业链的终端,是各类中上游产品的消费者,也是最终产品的提供者,在推动产品实现和产业链重新运转的过程中能够提高流通效率,发挥消化企业库存、盘活过剩产能的重要作用,推动供给与需求的高效对接并实现动态平衡。

## 四 应科学设计后疫情时期“地摊经济”的发展路径

“地摊经济”一定程度的复归不等于重回粗放发展的老路,而是要开辟一条既适应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又

<sup>①</sup>《李克强称赞地摊经济、小店经济:是人间的烟火,是中国的生机》,中国政府网,2020年6月1日, [http://www.gov.cn/xinwen/2020-06/01/content\\_5516569.htm](http://www.gov.cn/xinwen/2020-06/01/content_5516569.htm)。

<sup>②</sup>《政府工作报告》,《人民日报》2020年5月30日。

<sup>③</sup>《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人民日报》2018年8月1日。

<sup>④</sup>《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人民日报》2020年4月18日。

<sup>⑤</sup>《政府工作报告》,《人民日报》2020年5月30日。

与新时代我国社会治理和城市发展相契合的新路。这就要求我们找准“地摊经济”定位,推动“地摊经济”走向提质升级,同时又要不失时机地转变“地摊经济”的历史使命。

### (一) 找准“地摊经济”定位:适时、因地、精准、有限

“地摊经济”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应遵循“适时、因地、精准、有限”的发展原则。一是适时发展。当前,党和国家将发展“地摊经济”作为疫情防控常态化趋势下的一项重要民生措施。短期来看,“地摊经济”发挥着“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的稳定器作用,但这并非意味着“地摊经济”仅是非常时期的权宜之计。后疫情时期,我们也应为“地摊经济”的发展留有空间。当然,“地摊经济”不可能再度成为商品交易的主要形式,它只能作为电商和传统商业百货的一种补充形式,如果希冀这样一种补充形式演变成为一种席卷全国的经济和社会新势力,显然也不具有现实的土壤<sup>①</sup>。为此,我们应推动“地摊经济”及时开放、适时发展,从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以及城市长远发展出发,引导其合理复归。

二是因地发展,因城施策。一个城市的发展目标、定位同它所处的政治地位、发展阶段、地理位置、消费习惯和传统文化密切相关,发展“地摊经济”,应充分考虑各个城市的长远战略规划和阶段发展目标。在这个意义上,发展“地摊经济”需要从实际出发,长远考量,不应盲目跟风、顾此失彼。从根本上来讲,只有在现代商业体系和市场体系不健全的地方,才有“地摊经济”发展的空间。但例如北京、上海等一线城市,正处于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完成构建的关键阶段,简单放开“地摊经济”,任其野蛮生长,不仅与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相背离,也必然导致市场秩序混乱,资源错配。但在一些市场发展相对滞后的二、三线城市,“地摊经济”不仅发挥着“六稳”“六保”的“轻骑兵”的作用,还成为塑造城市文化特色,展现本地风貌的一个窗口。因而,推动“地摊经济”实现良性循环,既不能全盘铺开,又要防止“一刀切”治理,必须结合城市自身特征和发展规划进行决策。

三是精准发展。精准发展主要体现在政府要提供精准的管理与服务。一方面,政府要精准把控准入资格,不设过高门槛,但要精准列出准入许可等清单。同时要精准开放从业人员,对于那些

有摆摊增收意愿、保证依法经营、身心健康的人员要对其积极开放,尤其要注重引导因疫返贫、失业的城镇困难群体加入进来。另一方面,政府应精细化管理,规范“地摊经济”发展。在经营时间和区域上,政府应立足各地实际情况,科学规划经营时限和经营区域,在最大限度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要的同时,做到不影响交通秩序、环境卫生和群众正常生活。在解决问题时,对于“地摊经济”的设施、资金等共性问题,政府应进行统一解决,对于经营人员管理等个性问题则应定向精准解决。

四是有限发展。新时代的“地摊经济”不应是改革开放初期的放任自由、全面覆盖,而应该是适度的、有限的发展。改革开放后,随着“地摊经济”在全国铺开,由其带来的负面影响也逐渐显现,甚至一度引发激烈的社会矛盾,其矛盾焦点主要集中在城管与摊贩的冲突上。这一方面反映出我国城市治理缺乏长效机制,无法满足经济发展的现实需要,另一方面也反映出“地摊经济”发展的盲目性与无序性。随着全面深化改革的持续推进,我国城市管理思路和治理能力已经取得长足进步。具体到“地摊”治理方面,我国开始注重更加科学的制度建设、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思路,不应再奉行“一堵治之”的简单策略。但从另一个角度而言,“地摊经济”的盲目性和无序性在社会治理改善的背景下也依然存在,若任其无限发展,占道经营、卫生不合格、扰民等问题仍会重现,甚至由利益冲突引发的暴力事件也难以避免,因此,未来“地摊经济”的发展应当限制在合理范围内,厘清商贩私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的界限。

### (二) 推动“地摊经济”提质升级:创新、升级、融合

未来“地摊经济”的归宿是提质升级。首先,我们应摒弃认知误区,做到观念升级。“地摊”与其他很多商业形式一样,都具有合法性,它并不等同于低端、脏乱差,只要合理升级,有序引导,“地摊”可以成为创造新需求、引导消费升级、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切入点。其次,我们应创新发展模式,运用大数据、互联网、共享平台等新技术打造新型“地摊经济”。在支付方式上,将广大摊主纳入互联网轨道上来,提升交易效率。在定位、选择受众上,运用大数据和程序化设计精准细化受众市场,设计摊位特色、品牌,着重提升体验。在物流渠道上,也应当实现多元化、现代化。例如苏宁集团的“地摊夜市扶持计划”、京东的“星星之火”计

<sup>①</sup>张兴军:《地摊儿热的平衡逻辑》,《中国品牌》2020年第7期。

划就运用数字化手段提升供货能力,并实现了为摊主高效提供品质好、价格低的货源。在金融支持上,也应当走出传统“自负盈亏”的窠臼。例如阿里1688、微信支付纷纷推出金融支持服务,为摊主“输血”助力,保障“地摊”资金链平稳运转。可见,唯有运用数字化手段为“地摊”装裱新方式,增加新内涵,才能摆脱过去廉价、低端的固有特点,实现升级。最后,应推动“地摊经济”与传统实体零售、电子商务深度融合发展。在数字经济时代,网络购物、电商直播迅速兴起,在拼多多、抖音、快手等平台快速发展的背景下,网络购物市场迅速下沉到农村,这意味着“地摊经济”的部分消费者已经转移到网络购物。因此,未来“地摊经济”应在网络购物发展中寻求发展契机,推动“地摊经济”向线上转型,在线上线下同步拓展空间。

### (三)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转变“地摊经济”历史使命

当前我国仍然存在许多民生领域的短板,例如收入差距较大、社会保障体系不够健全等问题。“地摊经济”尽管在解决困难群众生活问题上发挥着积极功效,但并非改善民生的唯一路径。未来“地摊经济”的使命应发生转变,更应作为展现城市文化特色的一个窗口,而不应继续成为解决困难群众生活问题的应急手段。首先,我们应切实提高居民收入水平,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李克

强总理在2020年“两会”期间指出,我国有“有6亿中低收入及以下人群,他们平均每个月收入也就1000元左右”<sup>①</sup>,这意味着,我国低收入群体基数仍然巨大,收入水平极大限制了他们的生活需要、消费需求以及社会经济活力,提高人民群众收入水平仍是未来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对于低收入群体,一方面要努力通过“地摊经济”等方式为其扩展收入渠道,另一方面也要不断健全社会福利和救助机制,解除他们从业和生活上的后顾之忧。其次,应努力实现积极的就业政策与社会保障体系构建的联动。我国各类灵活就业人员规模庞大,他们是极为脆弱、极易被抛向贫困的群体,政府一方面要千方百计扩充就业渠道,解决大量待业人员的就业问题,另一方面要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打破过去城乡二元分割、行业分割的现象,打破各种隐性障碍,提升对以“摊主”为代表的各类灵活就业群体的保障力度,扩大保障覆盖面。最后,应更加注重发展品牌、提升品质。一方面,应落实到摊贩经营主体上,加强对其教育与管理,提高素质和技能水平,营造遵规守法的经营氛围。另一方面,政府应积极引导,各地应积极借鉴诸如成都、西安等城市“地摊经济”的经验,结合自身实际状况,助力打造特色“地摊”品牌,使其真正带动消费、引导消费,彰显城市风土人情,汇聚人间烟火气。

## On Internal Logic and Realistic Path of the Current Development of “the Stall Economy” in China: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arxism Political Economics

XIAO Xiao & ZHANG Xue-jiao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5, China)

**Abstract:** As a special form of economy expression, the “stall economy” has not disappeared in the course of the market economy development in China, and has been evolving continuously. The “stall economy” is an important entry point to resolve the current contradictions between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maintaining the constant process of social reproduction. The existence of the “stall economy” within a certain range is due to the unbalanced and inadequate development of the market in China. In the context of fighting against the COVID-19 pandemic, activating the “stall economy” to some extent will meet the realistic needs of economic governance in special period. In order to achieve high-qual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we must grasp the position of the “stall economy”, promote its quality and upgrade it, and actively change its historical mission.

**Key words:** the stall economy; internal logic; realistic path; Marxist political economics

(责任校对 龙四清)

<sup>①</sup>《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人民日报》2020年5月29日。